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 年 11 月 3 日，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鉴于工作调整，公司董事会同意刘晓骏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并聘任况勋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刘晓骏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董事会对此表示衷心感谢。

况勋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况勋华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对聘任况勋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理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 经审阅况勋华的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况勋华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况勋华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同意聘请况勋华为公司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4日

附件：

况勋华简历

况勋华，男，汉族，1965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国家一级项目经理。历任重庆第四建筑工程公司施工员、工长、第五分公司副经理，重庆第四建筑工程公司副经理；重庆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承包公司副经理、集团工程部副经理、项目管理经理；重庆市万盛区建设委员会党委副书记、副主任兼任万盛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正处级），重庆市万盛区建设委员会党委书记、主任兼任万盛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万盛区规划局局长；重庆市水务集团豪洋水务建设公司书记、董事、常务副经理，水务集团区县建设办公室副主任；重庆市水务集团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重庆市水务集团三峡水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兼任公租房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期间曾兼任工会主席）；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察专员。